

加快推动海南自贸港高质量发展 充分释放政策潜能 打造跨境资产管理“新星”

□ 符蕾 郭晓丹

知行讲谈

2020年6月1日《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围绕“五个自由便利”，明确提出要“探索开展跨境资产管理业务试点”，此后国家和海南陆续出台相关政策进一步明确并细化试点的具体内容，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内的金融机构面向境外投资者发行资产管理类产品。当前已有多家商业银行有序开展试点工作，业务探索初见成效。

一、跨境资产管理业务的具体内容

海南自贸港跨境资产管理业务采取了全球单边主动开放的模式，即面向全球开放，不限于特定区域。发行主体包括位于海南自贸港的银行、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公募基金资产管理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对象为符合条件的所有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发行产品涉及“R1”至“R3”级的理财产品、公募证券投资基金产品、私募资管产品、保险资管产品等。

二、开展跨境资产管理业务试点的意义

跨境资产管理业务试点是国家赋予

海南的极具含金量的金融政策，可以说是提升海南自贸港金融改革开放水平的“先手棋”。海南自贸港跨境资管业务试点实行单边、主动开放模式，面向全球不限区域，市场更加广阔；扩大境外投资者的境内投资范围，投资产品更加丰富；面向境外所有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包括机构和個人，扩展了境外个人投资者直接投资中国市场的通道，投资(发行)主体更加多元。试点的这些优惠政策大大增强了自贸港对境外投资者的吸引力。通过充分释放政策潜能，必将有效促进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推动金融聚焦实体经济，赋能高质量发展。海南自贸港有望通过深入探索与发展跨境资管业务，形成外资进入中国资本市场的独特通道，打造跨境资产与财富管理“新星”，谱写“金融强国”的海南篇章。

跨境资管业务试点是深化跨境投融资体制改革的突破性举措，是推动投融资自由便利化的“助力器”。自由便利化是海南自贸港建设的重点所在，“探索跨境投融资体制改革”势在必行，开展跨境资管业务试点是顺应自贸港建设重点所在，把自由便利化落到实处。从实际运营来看，跨境资管业务以多功能自由账户体系为支付平台，还涉及多种市场包括私募股权投资市场，因此与“构建多功能自由贸易账户体系”“开展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OFLP)试点”等重点政策具有较强的相关性。共同建设跨境投融资便利化制度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跨境资管业务试点是我国分阶段开放资本项目的重要环节，是资本市场进一步开放的“试金

石”。这几年，我国资本市场大门逐步打开，陆续推出沪深港通、债券通等资本市场互联互通的开放举措，取消了部分产品的投资额度限制，但总体而言有差距。海南自贸港试点中涉及的四类资管产品，正是我国资本市场开放的短板。开展跨境资管业务试点，将有利于补齐这些短板，丰富金融业态，为我国推进分阶段开放资本项目乃至资本市场提供新思路、新经验。自贸港建设以来，海南始终致力于服务国家开放大局，认真落实国家推进外汇改革与开放要求，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跨境资管业务试点正是迎合自贸港开展高水平开放压力测试的创新举措之一，有助于为海南迈向世界最高水平开放形态夯实基础。

三、国内先行先试跨境资产管理政策的经验启示

2021年11月26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对外宣布加快建设跨境资管示范区，鼓励外资机构投资者通过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OFLP)参与新片区建设，鼓励新片区内机构投资者等参与认购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ODLP)试点基金份额。从资管产品范围来看，主要涉及私募资管产品；从开放模式来看，采取境内投资境外、境外投资境内的双向开放模式。上海自贸试验区作为跨境资管业务的“先行者”，已经有了“债券通”“沪港通”“沪伦通”等较为成熟的境外投资通道。目前上海自贸试验区正积极推进深化金融科技合作，提供

金融创新服务，搭建与优化金融应用场景，以便利金融机构开展跨境资管。上海为海南探索业务试点工作树立了高标准示范。

粤港澳大湾区于2021年10月启动了“跨境理财通”的业务试点，吸引了大量的大湾区投资者，仅一周资金跨境汇划金额就超15亿元，两周时已累计67亿元。从资管产品范围来看，“跨境理财通”主要涉及理财产品；从开放模式来看，“跨境理财通”是面向大湾区的双边开放模式。2024年2月26日，新修订的《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实施细则》开始正式施行，2.0版本的“跨境理财通”将在降门槛、扩产品、增额度、引券商等方面喜迎升级。尤其在业务规范指引、风险监管等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经验，对于正处于试点探索阶段的海南更具有对标性与借鉴性。

四、深化探索跨境资产管理业务的未来展望

相较于上海自贸区与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贸港的跨境资管业务试点具有独特的区域资源和政策优势，比如面向全球、不限特定区域，面向所有境外投资者、个人可以直接投资等。但也意味着防范风险任务更重、监管难度更大。接下来需要着力在以下几个方面破题，充分发挥放大资管业务试点的效应。

一是加快研究制定业务指引，建立健全风险防控体系。流畅高效的运作体系、高水平的风险识别监测能力，依赖于规范的业务细则、完善的风险监管制度。因此，各试点银行应明确内部的业务指

引，并在实践中加以逐步完善，为加快形成标准性总则提供参考。相关监管部门要持续推进资金流监测系统建设，确保试点机构建立内部控制、操作规程、账户管理和风险控制措施。

二是持续推进外资全资或控股设立海南自贸港金融机构与非金融机构。银行机构在资管新规出台后将面临着一些挑战，比如转型升级理财产品面临的挑战，甚至部分中小型银行可能陷入退出理财业务的困境。引入外资机构不仅能够弥补海南资本市场的短板、丰富金融业态，还能够助力资本不足的海南自贸港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成立资管或理财公司，实现跨境资管产品发行主体的多元化。要进一步完善外商投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的动态调整机制，探索外商投资的税收优惠政策，推进实施外商投资企业外汇便利化政策，提高对外商投资者的吸引力。要坚持境内境外投资者一视同仁，落实国民待遇，全方位做好协调服务工作，使外资“引进来”“留得住”“发起来”。

三是强化科技赋能，把握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机遇，借助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实现金融创新，引领跨境资管业务试点。要加强线上一体化资金交易、监测平台的建设，提升投资交易效率和风险监管能力。要因地制宜、因人(人)而异，利用大数据管理平台，进行分析与预测，做好个性化差别性服务，不断拓展市场应用场景，使服务更精准、更有效。

【作者单位：海南大学国际商学院；本文系海南自然科学基金(721RC523)研究成果】

发展建言

农村农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党和政府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无论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还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现农民稳定可持续增收都是一道“必答题”。所谓稳定可持续，既存在短期视角，也就是防止脱贫后短时间返贫，同时存在长期视角，也就是增收能否在农民代际间有效传递。

代际收入流动性是衡量收入在农民代际间传递的一个重要指标，反映出家庭财富的分配和传递模式，它不仅体现出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而且反映出家庭财富的内部转移，这种复杂的转移过程受到家庭成员的特征的影响。有学者认为，对比代内流动，代际流动能更好地反映社会结构的开放性。社会的代际收入流动性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的公平程度，是刻画共同富裕程度的重要指标：如果一个社会的代际流动性很强，则父代的收入水平与子代的收入水平之间的相关性越弱，即每个人都可以通过自身努力实现收入等级的跃迁，其受父代收入的限制越小，说明社会越公平。

通过对中国居民收入调查数据的整理和分析可以发现，家庭人力资本以及教育投入对代际收入流动性存在显著的正向促进效应。家庭拥有的人力资本越多，代际收入流动性越高，子代收入受父代收入的影响越低，体现出教育的公平性。实际上，中国城乡教育存在差异，城镇在教育资源的质量和数量上普遍优于农村地区，主要源于经济、文化及公共基础设施等方面的发展不平衡。为了缓解因人力资本差异导致的代际收入不平等，政策制定者应考虑增加对农村及低收入家庭的教育财政支持，实施有针对性的政策倾斜，以促进教育公平，提高农村居民的人力资本水平，从而减少收入不平等。因此，为提高农村地区代际收入流动性，政府可以增加农村公共教育投入，提高个人增收的自制性因素，具体包括农村公共教育支出比重、投入质量、质量公平三个方面。

第一，提高农村公共教育支出比重。在公共教育支出中，注意教育支出的效率和质量。2022年我国的财政性教育经费约为48472.91亿元，比上年增长5.75%，占GDP的比例为4.01%，与世界平均4.3%和OECD(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家平均4.9%的水平相比，还有一定差距，而从生均财政教育支出来看，我国为2187美元，教育经费支出仍有进一步增加空间。受教育程度低、缺乏职业技能是制约农村居民求职和择业的首要因素，加大教育投入力度，提升人力资本积累，是改善农村居民收入的有效举措。具体而言，政府应当考虑增加对农村低收入家庭的公共教育投资，以应对由于代内人力资本积累不足以及家庭经济预算限制所导致的子代人力资本发展受限的问题。这种状况不仅加剧了贫困的代际传递，而且限制了我国高科技劳动力市场的供给。同时，政府可以通过提供针对低收入家庭的教育补贴和信贷支持，有效缓解这些家庭在人力资本积累方面的不足，从而增加其后代接受教育的可能性，这样的政策干预有助于打破循环，促进社会经济的均衡发展，并为国家的长期人力资本建设奠定基础。

第二，注重提升农村公共教育投入质量。在增加教育经费的同时，教育质量的提升亦不容忽视。据经合组织(OECD)的调查研究指出，公共教育经费的分配效率往往比经费总额更为关键。从教育经费的分配结构来看，城乡之间存在差异。因此，我国亟需采取措施，致力于缩小城乡在义务教育领域的资源分配差异，确保优质教育资源能够更多地流向农村地区。政府应当制定专门针对农村地区的教育预算，稳步扩大财政教育经费，特别是对“三农”领域的投入，确保乡村适龄儿童和青少年能够享受到基本教育服务，以减轻农村家庭的教育经济负担。政府还应加大对农村居民教育再培训的支持，通过多样化的教育培训项目，提高农村居民及其后代的受教育水平。此外，政府有责任确保农村低收入地区的教师享有适当的薪酬待遇，促进教育资源的均衡配置，吸引和保留优秀教师到农村地区，从而确保农村低收入地区的学生能够获得全面的发展。特别重要的是，教育体系应重视培养学生的团队合作等隐性技能，这些技能对于个人职业发展和整体技能水平的提升至关重要，不仅能够增加社会整体的技能供给，还有助于提高低收入地区后代进入高收入职业圈层的可能性，进而促进社会机会的公平性。

第三，提升农村公共教育质量。政府需采取双管齐下的策略：一方面，应显著增加对边远及农村地区的教育投入，以强化这些区域的教育资源和财政支持；另一方面，应制定并实施针对农村地区的教师专业发展计划，以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向农村地区倾斜。这包括更新农村地区的教育内容，拓宽学生的知识视野，并提升农村学生接受教育的整体质量。同时，重点高等教育机构应考虑增加对农村及贫困地区学生的招生名额，以改善这些地区学生面临的不利条件，促进教育机会的均等化。

【作者王雷系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博士生、海南广播电视台副台长；李林峰系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博士生、海南省委组织部四级调研员。本文为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HNSK(YB)21-31阶段性研究成果】

投稿邮箱: hnrblb@163.com

积极提高人力资本 促进农民收入的代际流动性

□ 王雷 李林峰

发挥自贸港优势 打好外贸外资稳增促优攻坚战

□ 匡贤明

热点聚焦

●借鉴香港、新加坡等全球知名自由贸易港的经验，海南应抓住封关运作的机遇，加快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市场开放进程，尤其是加速推动服务业与服务贸易领域的开放进程，形成以服务领域吸引外资、扩大外贸的鲜明特点。

●全面开展高标准经贸规则的压力测试，在相关领域先行先试，可以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外贸外资稳增促优提供重要保障。可对标CPTPP，在传统议题方面尽快取得重大突破；在新兴议题方面开展全面试点，开展制度建设。

●随着RCEP的加快实施，海南利用RCEP推动外贸外资稳增促优，将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

当前，百年变局加速演进，我国发展的外部环境发生深刻复杂变化。作为大国，我国开放的大门不会关上，只会越开越大。国务院总理李强代表国务院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主动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增强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联动效应，巩固外贸外资基本盘，培育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并且进一步明确指出“赋予自贸试验区、海南

自由贸易港等更多自主权，推动开发区改革创新，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

2024年海南省政府工作报告中也明确指出，把打好外贸外资稳增促优攻坚战作为自贸港建设的标志性工作。

海南打好外贸外资稳增促优攻坚战，既有优势、机遇，也面临挑战。关键在于充分利用好由自贸港的政策与制度优势，抓住封关运作的重要机遇，对标并率先开展全球高标准经贸规则的压力测试，打造吸引外资、扩大外贸的高地。

加快海南自由贸易港市场开放进程，增强外贸外资稳增促优的重要动力

自由贸易港是全球最高水平的开放形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重要目标是实现“五个自由便利、一个安全有序流动”。借鉴香港、新加坡等全球知名自由贸易港的经验，海南应抓住封关运作的机遇，加快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市场开放进程，尤其是加速推动服务业与服务贸易领域的开放进程，形成以服务领域吸引外资、扩大外贸的鲜明特点。

第一，以优化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加快服务贸易的大发展，推动外贸稳增促优。过去几年，海南服务贸易规模快速增长，2023年服务贸易进出口同比增长29.6%。从发展趋势与海南优势看，海南服务贸易仍有相当广阔的发展空间。需要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的要求，优化海南自由贸易港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同时，在一些服务贸易领域以审慎监管代替准入限制，全面加强服务贸易“既准入又准营”的制度创新。

第二，以更大规模的服务业市

场开放进一步强化服务业作为吸引外资主战场的的作用。2023年，海南现代服务业吸引外资占比超过八成。海南进一步吸引外资，扩大外资规模，需要充分用好“两个总部”，加快调整和优化自由贸易港外资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进一步拓宽吸引外资领域。尤其是在现代服务业方面，以更大的开放预期吸引国际资本来海南投资兴业。

第三，进一步优化服务领域的投资贸易政策体系。比如，明确细化自由贸易港内的国民待遇标准，对境外服务提供者的待遇不低于在相似情况下给予本国服务和提供者待遇；以清单形式列明国民待遇的具体权利，包括准入阶段的管理权力、要素供给、融资方式、进出口权、税收政策、法律保护、司法救济等一系列细化的待遇标准；明确跨境服务贸易市场准入及当地存在标准，降低不确定性；同时，加快形成与跨境服务贸易相适应的人员流动政策。进一步扩大对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成员国职业资格单向认可范围；进一步放宽境外人员参加职业资格考选范围；制定服务业领域标准，尽可能减少服务贸易领域的技术性壁垒。

加快对标全球高标准经贸规则，拓宽外贸外资稳增促优的制度空间

全面开展高标准经贸规则的压力测试，在相关领域先行先试，可以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外贸外资稳增促优提供重要保障。可对标CPTPP，在传统议题方面尽快取得重大突破；在新兴议题方面开展全面试点，开展制度建设。

第一，对标CPTPP降低投资准入和市场准入门槛。比如，对负面清单外投资实行“准入即准营”。清单外其他领域对内外资积极开放，

经营主体在持有营业执照前提下可自由经营清单外的相关业务，并且可根据自身状况和市场行情变更经营范围。对清单内非禁止事项涉及的准入后审批实行“企业法人承诺制”。系统梳理准入后行政审批事项，形成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并与负面清单有效衔接。

第二，在海南率先开展宜商环境自评估并制定有针对性的举措。世界银行新发布的营商环境评价体系，从企业角度出发，设立了企业准入、获得经营场所、公共服务、劳动力、金融服务、国际贸易、纳税、争端解决机制、市场竞争、破产办理等10个指标体系，旨在营造公平、高效的营商环境。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以“2025年营商环境总体达到国内一流水平、2035年营商环境更加优化”为目标，可以率先开展宜商环境的自评估，积极打造“自由贸易港无边宜商服务”体系。例如，拓宽经营主体服务的区域范围，实现全省通办；拓宽经营主体服务的内外范围，实现内外联动；提升经营主体服务的精准性，构建超预期企业服务体系。

第三，加快新兴议题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全面试点。当前，全球国际经贸规则变化的新趋势是，数字经济、知识产权、绿色低碳等新兴议题、新规则快速融入规则体系中。充分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优势，推动新兴议题在海南全面试点，构建制度，并尽快取得早期收获。

加快RCEP在海南的全面实施，拓展外贸外资稳增促优的市场空间

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一个重要机遇是《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进入全面实施阶段。2023年，所有签约国均批准实施

RCEP，海南货物贸易进出口达到2312.8亿元，同比增长15.3%。其中对RCEP其他成员进出口800.9亿元，增长12.6%，拉动全省外贸增长4.5个百分点。随着RCEP的加快实施，海南利用RCEP推动外贸外资稳增促优，将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

第一，可充分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与制度优势，加快缩短RCEP条款的承诺过渡期。海南可率先提速对RCEP其他成员的关税承诺过渡期，拓展RCEP“零关税”商品覆盖度；争取率先实施进出口商出具的原产地声明制度。

第二，在海南率先实施RCEP鼓励性义务，推动RCEP高质量实施。我国在RCEP的承诺条款中，有701条约束性义务和170项鼓励类义务，鼓励类义务占比达到19.52%。海南可以率先把具备条件的鼓励类义务转为约束性义务，形成全面实施RCEP的重要动力。

第三，加快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与RCEP政策叠加的突破。比如在原产地规则上，积极探索RCEP“部分累积”规则与海南自由贸易港加工增值政策叠加，探索RCEP“完全累积”规则的实施路径，拓宽海南域内企业受惠的空间。

第四，进一步完善企业利用RCEP的服务平台，优化RCEP服务体系。借鉴国际贸易中心(ITC)的原产地规则加速器，推动“海南RCEP一站式服务平台”进一步扩容。以满足企业需求为导向，增加相关自贸协定关税查询、应用实例、规则解读等功能模块，打造全方位的RCEP自贸协定服务平台。加强经营主体RCEP能力建设，使更多企业、行业、商协会等熟知RCEP规则，尤其是提升中小企业对RCEP规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充分利用RCEP规则积极拓展国际贸易业务。

【作者系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副院长、RCEP研究所所长】